

水利工程日常维修保养项目第十三标段

采 购 需 求

北京市水利工程管理中心

2024 年 06 月

说明：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指标为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任一项不满足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否决。★号标注在序号前，指本序号所有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号标注在段落前，指仅本段落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一、采购标的

1. 标的名称

水利工程日常维修养护项目第十三标段

2. 项目目标

负责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东干线管理所、通州支线管理所安全保卫工作。

★3. 标的数量

本项目所需安保人员总人数 26 人。

★4. 标的预算

采购标的预算金额：72.774 万元。

5.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二、商务要求

（一）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

★2. 采购标的交付地点

服务地点：北京市南水北调环线管理处东干线管理所、通州支线管理所。

3. 合同价款支付

3.1 合同类型及定价方式

（1）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2) 定价方式：固定单价合同。

(3) 7月-12月执行1月-6月合同单价，若财政批复预算单价调整，则7月-12月合同单价按预算单价调整比例调整，7月-12月部分需签署合同补充协议。

3.2 履约保证金金额

(1)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签约价的10%。

(2) 履约保证金形式：可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履约保证金退还：在承包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10日内，发包人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给承包人。

发包人退还履约保证金时，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扣除违约金。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为：担保机构保函。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合同无法部分或全部履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包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同期贷款利率按逾期天数计算并支付补偿金。

3.3 付款条件

(1) 支付进度

支付时间：合同生效且财政资金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

支付比例：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100%，即¥ 元（大写：人民币 ）。

根据项目日常考核结果、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进度完成情况，对项目进度款进行支付时，扣减乙方当期的违约相关费用。

(2) 付款方式

电汇或银行支票。

(3) 付款条件

每次支付合同款，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出具合法有效并与当前应付合同进度款金额一致发票1份及支付申请、工程量清单等相关资料。

在实际支付时，如遇财政部门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将根据财政部门有关要求调整执行。由此造成的支付迟延，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 若2024年度内，因政策、定额或批复金额发生变化时，合同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5. 鉴于财政资金批复时效性，中标单位须按本年度中标金额（或比例），负责支付上一年度实施单位在本年度提供服务的费用（上一年度服务单位延长服务期：自2024年1月1日至本年度中标单位进场前1日）。

（二）供应商履约能力要求

1. 供应商管理能力

第一等次：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第二等次：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或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第三等次：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第四等次：无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业绩

第一等次：供应商提供 3 个（含）以上类似业绩证明；

第二等次：供应商提供 2 个类似业绩证明；

第三等次：供应商提供 1 个类似业绩证明；

第四等次：未提供的。

三、服务要求

（一）人员需求

1. 通州支线管理所安保人员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时间	要求
				(月)	
1	通州支线管理所固定岗 1	人	8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
2	通州支线管理所固定岗 2	人	4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
3	通州水厂分水口固定岗	人	4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
4	管理人员	人	1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具备内业资料管理和整理能力。
	合计		17		

2. 东干线管理所安保人员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时间	要求
				(月)	

1	八厂分水口固定岗	人	4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
2	十厂分水口固定岗	人	4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
3	管理人员	人	1	12	具有保安从业资格证。具备内业资料管理和整理能力。
	合计		9		

（二）项目执行的标准和规范

- 1、《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64 号）；
- 2、《公安机关实施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办法》（公安部令 第 112 号）。

（三）服务需求

1、供应商配备的安保人员资质、数量等须满足采购人需求。入场人员与投标人员应保持一致，若进场后遇人员更换情况，供应商须同等资质更换人员，并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批并考核后方可上岗。

2、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日常运行维护项目考核管理办法（修订）》、安全生产、标准开展工作。

3、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要求及投标文件服务内容编制服务方案并报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核。

4、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相关部门提交 12 个月内市属三甲医院（或具有体检资质的体检中心）出具的项目服务人员体检报告。项目服务人员体检结果满一年后，应再次体检并提交采购人相关部门备案。

5、项目服务人员资质除满足法律、法规及采购人要求外，还须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培训并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项目服务人员参与采购人组织或供应商自行组织的各项考核中考核成绩不合格的，供应商须在 20 个工作日内对不合格人员进行更换。

6、供应商应自行配备通讯设备、必要的巡逻工具、反恐防爆工具、安全防护设备、相关工器具及耗材等，并按照采购人要求为项目服务人员配备统一服装。

7、供应商承担工作中发生的水资源税。

8、供应商须于每月 5 日前，向采购人提交上月《工作月报》；

9、供应商需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本项目服务人员缴纳社会保险等。

10、供应商须按照国家、北京市及行业关于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及规范要求进行

安全生产投入及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1、供应商负责所使用的安全防护用品的维护保养及更新；负责所使用的办公场所以及其管辖的设备设施的保养和维护。

12、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做好项目管理资料归档工作，对管辖范围内的工作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13、遇采购人有特殊要求时，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相关工作。

14、供应商在服务期内，确需聘用人员年龄超出（或不满）所要求年龄范围的人员，聘用前须经采购人相关部门审批，同时提供聘用人员相关业绩证明及体检报告等必要材料。

15、本项目服务人员涉及的劳动纠纷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解决，与采购人无关。

16、若 2024 年度内，因政策、批复金额发生变化时，合同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

17、鉴于财政资金批复时效性，供应商须按本年度中标金额（或比例），负责支付上一季度实施单位在本年度提供服务的费用（上一季度服务单位延长服务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年度供应商进场前 1 日）。

18、下一年度实施单位进场前，供应商继续按照本项目合同的约定延长其服务期限，对供应商提供的延长服务期限的工作，由下一年度实施单位根据中标价格，按相应的比例支付供应商服务费用。

（四）服务标准

供应商应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配备相应人员，并全面分析项目需求，对项目服务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编制相应服务方案。根据不同人员的素质及保障、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划分几等次。

1. 人员的素质及保障

（1）管理岗经历

第一等次：是退伍军人；

第二等次：不是退伍军人。

（2）管理岗业绩

第一等次：有 2 个以上类似业绩；

第二等次：有 1 个类似业绩；

第三等次：无类似业绩。

(3) 人员的到位保障

第一等次：80%（含）-100%为本单位储备人员，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或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等；

第二等次：50%（含）-80%为本单位储备人员，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或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等；

第三等次：0-50%为本单位储备人员，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或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等；

第四等次：未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或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等。

2.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要全面分析项目需求，对项目服务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编制相应服务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划分几等次。

四、项目验收

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工作，同时提交完整的验收资料。采购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本项目技术和商务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书。验收不合格的，由供应商按要求弥补缺陷后再次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